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4617—2025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 鉴定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of practice for on-site inspection of variety rights disputes

2025-01-09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现场鉴定申请 2

5 申请的受理 2

6 鉴定的组织 2

7 鉴定方法 3

8 鉴定过程 3

9 鉴定意见 4

10 现场鉴定管理 4

附录 A(规范性) 现场鉴定程序 5

附录 B(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申请表 6

附录 C(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受理通知书..... 8

附录 D(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用表 9

附录 E(资料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原始记录表 11

附录 F(资料性) 邀请函模板和现场鉴定签到表模板 1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农业农村部种业管理司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植物新品种测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77)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华南农业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杨旭红，高玲，徐振江，张凯浙，王晨宇。



引 言

农业植物新品种权是农业领域重要的知识产权。我国植物新品种保护制度自 1997 年建立以来,极大地激发了全社会育种创新的积极性。随着品种保护名录的扩大,公众品种保护意识的增强,近几年,我国品种权申请量居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UPOV)成员第一位,授权量快速增加,涉及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案件也日益增多。2015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将植物品种的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作为品种保护、品种审定和品种登记的必备技术条件。2021 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规定建立实质派生品种制度、扩大品种权保护范围和环节,以及加大侵权违法惩罚力度,为进一步推动植物育种创新,特别是原始创新提供了法制保障,提高了我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水平。为满足品种权人、育种家、法律工作者、种子企业、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知识产权法院等单位和个人对品种权益纠纷中品种现场鉴定的需求,现制定本技术规程,以为规范品种现场鉴定工作、提高鉴定质量和效率,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确立了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权益纠纷)现场技术鉴定程序。

本文件适用于涉及权益纠纷的植物品种的特异性(Distinctness)、一致性(Uniformity)、稳定性(Stability)(DUS)的现场鉴定,以及植物新品种保护相关的植物分类的现场鉴定。

涉及实质性派生品种(Essentially Derived Variety)(EDV)现场鉴定的,可参照本文件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557.1 植物品种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测试指南 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19557.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品种权益纠纷 **variety rights disputes**

与植物新品种保护、品种审定或登记等品种权益相关的纠纷。

3.2

鉴定现场 **inspection site**

进行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的植物品种所处的种植、生产、繁殖、销售、储存和展示等田间或室内的场所。

3.3

实质性派生品种 **essentially derived variety**

由原始品种实质性派生,或者由该原始品种的实质性派生品种派生出来的品种,与原始品种有明显区别;除派生引起的性状差异外,在表达由原始品种基因型或者基因型组合产生的基本性状方面与原始品种相同。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九十条第(十)款]

3.4

品种标准样品 **standard sample of variety**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指定机构保存的已受理品种权申请或获得植物新品种权授权,已通过品种审定、品种登记的植物品种的样品,能够代表该品种取得法定资格时的特征特性,经检验合格的繁殖材料或收获材料。指定机构包括:

- a) 国家或省级农作物种子库、资源圃;
- b) 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保藏中心、测试机构;
- c) 指定的育种人或其他单位。

3.5

品种标准描述 **standard description of variety characteristics**

申请品种保护、审定或登记的申请文件,或农业农村部主管部门的公示公告,或权威机构出具的测试或检测等报告中关于植物品种特征特性的描述,包括品种的表型、图像或 DNA 指纹等信息。

3.6

委托人 **client**

委托进行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该品种权益纠纷的当事人或代理人、种业管理、行政执法、司法或仲裁等部门。

3.7

鉴定机构 testing institutions

接受品种权益纠纷现场技术鉴定的测试机构或检测机构,包括以下机构:

- a) 农业农村部授权的农业植物新品种测试机构;
- b) 具有法定资质或检测能力的其他机构;
- c) 品种权益纠纷各方认可的其他机构。

4 现场鉴定申请

4.1 委托人向鉴定机构提出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申请,填写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申请表。见附录 A 中表 A.1。

4.2 委托人可以单方或共同申请现场鉴定。共同申请的,应当提供全体当事人签名或盖章的申请书。委托人为代理人的,还宜提供当事人的授权委托书。

5 申请的受理

5.1 鉴定机构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根据现场鉴定申请的要求、本机构技术条件和能力等因素决定是否接受现场鉴定申请,并将受理结果通知委托人。

5.2 不予受理的,通知委托人,并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以下情形不予受理:

- a) 本文件适用范围以外的鉴定事项;
- b) 鉴定机构不具备技术条件和能力的;
- c)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司法机构或仲裁机构已做出终审判决或处理决定的;
- d) 样品来源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 e) 样品质量或数量不符合要求的;
- f) 缺少标准样品或标准描述的;
- g) 已错过典型性状表达时期,不能准确描述特征特性的;
- h) 受当前技术水平限制,不能通过现场鉴定方式判定特征特性的;
- i) 受作物自身特性限制,不能通过现场鉴定方式判定重要或关键特征特性的;
- g) 样品没有封签签字或封签样品包装破损的。

5.3 接受委托的,鉴定机构与委托人签订鉴定业务合同,及时组织现场鉴定。

5.4 现场鉴定流程,见附录 B。

6 鉴定的组织

6.1 鉴定组织形式

现场鉴定一般采取专家组现场鉴定的方式进行。参加人员包括专家组、鉴定机构工作人员和委托人组成,由专家组独立做出现场鉴定的结论。

6.2 鉴定专家组要求

6.2.1 专家组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由1名组长和若干成员组成。

6.2.2 专家组成员由植物品种测试、育种、栽培或生产等学科专家组成。必要时,可以邀请植物分类学、植物保护、气象学、土壤肥料或法律等专家参加。

6.2.3 专家组成员一般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5年以上。

6.2.4 专家组名单提前征求委托人意见。专家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委托人也可以口头或书面申请其回避:

- a) 是品种权益纠纷当事人或当事人近亲属的；
- b) 与品种权益纠纷有利害关系的；
- c) 与品种权益纠纷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鉴定的。

6.3 鉴定机构确定参加现场鉴定的专家、鉴定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并通知相关专家和委托人等,做好现场鉴定组织工作。

7 鉴定方法

7.1 现场鉴定通常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的植物品种鉴定方法。

7.2 对于无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在征得委托人同意的情况下,可采用以下方法鉴定:

- a) 植物新品种权审批机关发布的植物新品种测试指南、检测或鉴定方法；
- b) 地方或团体标准；
- c) 行业通用方法；
- d)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UPOV)测试指南；
- e) 其他方法,如专家经验、植物标本、植物模式图、文献记载的方法等。

8 鉴定过程

8.1 鉴定准备

8.1.1 确定专家组组长

现场鉴定时,先由鉴定机构组织召开会议,确定专家组组长,再由专家组组长主持现场鉴定工作。

8.1.2 确定标准样品和标准描述

确定鉴定所需的标准样品和标准描述信息。

8.1.3 制订工作方案

专家组根据现场鉴定申请材料,针对鉴定目的和内容,与委托人现场交流,制订现场鉴定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鉴定采用的技术标准或方法、取样方法和应急措施等内容。

8.1.4 准备现场鉴定工具和材料

- a) 样品袋、品种标签、记号笔、照相机、背景纸或比色卡等工具；
- b) 测试或鉴定技术标准或鉴定方法；
- c) 鉴定数据原始记录表；
- d) 专家鉴定意见表；
- e) 现场鉴定签到表。

8.2 现场鉴定

8.2.1 现场鉴定签到

参加现场鉴定的专家、委托人或其他相关人员需要填写现场鉴定签到表。现场鉴定签到表见表 C.2。

8.2.2 确定现场鉴定样品

专家组与委托人进行现场交流,查看和了解被鉴定品种现场基本情况,确定代表被鉴定品种特征特性的植物活体材料或收获材料是否可作为现场鉴定样品。

样品的质量和数量符合要求的,进行现场鉴定;不符合要求的,终止现场鉴定。

8.2.3 样品采集和观测

按照工作方案,采集被鉴定品种的样品,对其性状现场观测、记录,拍摄对比照片等。

8.2.4 一致性现场鉴定

确定被鉴定品种群体大小,符合测试指南或标准等鉴定方法规定的,进行一致性评价。填写一致性调查表(见表 D.4)。

8.2.5 稳定性现场鉴定

鉴定现场种植不同世代或不同批次的繁殖材料的品种,通过比较不同世代或批次样品的性状表现,进行稳定性鉴定。未种植在同一鉴定现场的,通过与该品种的标准描述比对,进行稳定性评价。

8.2.6 特异性现场鉴定

8.2.6.1 鉴定现场仅有 1 个被鉴定品种的,观测记录该品种的表型性状,填写现场鉴定性状对比表(见表 E. 2)和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原始记录表(见表 D. 1 至表 D. 3),并与该品种的标准描述比对。

8.2.6.2 鉴定现场包括被鉴定品种和标准样品的,观测记录品种的表型性状,填写现场鉴定性状对比表和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原始记录表,将被鉴定品种与标准样品进行性状比较。

8.2.6.3 将鉴定现场包括被鉴定品种和一个或多个比对品种的,观测记录品种的表型性状,填写现场鉴定性状对比表和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原始记录表,将被鉴定品种与比对品种进行性状成对比较。

8.2.7 植物分类现场鉴定

依据品种权申请文件中描述的品种所属的属或种等植物分类信息,将被鉴定品种样品与植物分类学文献中植物属或种等特征特性的描述或图片、模式植物或模式标本等进行观测和比较,并结合专家经验综合鉴定。

8.3 其他

对于需要通过特定条件才能鉴定的性状,一般不进行现场鉴定。必要时,可参照具备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

8.4 样品封缄

必要时,经委托人同意,可以现场抽取被鉴定品种的繁殖材料或收获材料的样品封缄,对现场鉴定结果做进一步验证或作为现场鉴定物证保存。

9 鉴定意见

9.1 现场鉴定结束后,专家组组长主持会议,对现场测试或鉴定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形成现场鉴定意见,填写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见表 F. 1)。专家组成员有不同意见的,均应当予以记录。

9.2 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一式四份,鉴定机构和委托人各执二份,专家组组长签字,鉴定机构签章。

10 现场鉴定管理

10.1 鉴定机构应当建立现场鉴定管理与信息保密制度,对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的申请、受理和鉴定过程等全程实行可追溯管理。

10.2 现场鉴定过程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 a) 鉴定申请表及相关材料;
- b) 专家组名单及邀请函;
- c) 参加现场鉴定人员签到表;
- d) 鉴定工作方案;
- e) 鉴定方法或技术标准;
- f) 现场测试或鉴定的原始数据记录表;
- g) 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
- h) 被鉴定品种在鉴定现场环境位置、分布图或照片、品种性状照片等;
- i) 鉴定会议记录;
- j) 鉴定过程记录人、记录时间和地点;
- k) 与品种鉴定相关的其他材料。

附 录 A
(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申请表

委托应按照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现场鉴定申请表填写申请。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现场鉴定申请表见表 A.1。

表 A.1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申请表

委托人	姓名或名称：		国籍或地区：	
	组织机构代码或自然人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是否代理：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手 机：		E-mail：	
鉴定机构	名称：			
	联系人：		电 话：	手 机：
	E-mail：			
植物属或种		品种类型		
品种名称		品种权申请号或授权号/ 审定编号/登记编号		
样品数量		样品来源		
计划鉴定时间		计划鉴定地点		
育种过程和方法				
鉴定目的				
鉴定内容				
鉴定理由				
权益纠纷处理情况	该品种存在以下情形： ☐ 是 ☐ 否			
	处理部门		处理时间	
	☐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已做出处理决定 ☐ 司法机构已做出终审判决 ☐ 仲裁机构已做出裁决或处理 ☐ 其他			
其他材料				
委托人声明				
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责任。				
委托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录 B

(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程序

B.1 现场鉴定程序应包括鉴定的申请、受理和鉴定 3 个阶段。其中,鉴定阶段可分为鉴定组织、鉴定方法、鉴定过程和鉴定管理 4 个步骤。现场鉴定流程,见图 B.1。

B.2 鉴定组织应包括鉴定人员组成、鉴定专家组要求、鉴定时间和地点的确定,按第 6 章的决定执行。

B.3 鉴定方法,按第 7 章的规定执行。

B.4 鉴定过程应包括鉴定准备、现场鉴定和样品封缄等步骤。

a) 鉴定准备分为成立专家组、确定标准样品和标准描述信息、制订工作方案及准备现场鉴定工具材料,按 8.1 的规定执行。

b) 现场鉴定可分为现场鉴定签到、确定现场鉴定样品、样品采集和观测和鉴定等步骤,按 8.2 的规定执行。

c) 不必进行额外测试或检测,或保存物证的情况下,现场样品封缄可省略。

B.1.5 现场鉴定管理,按第 10 章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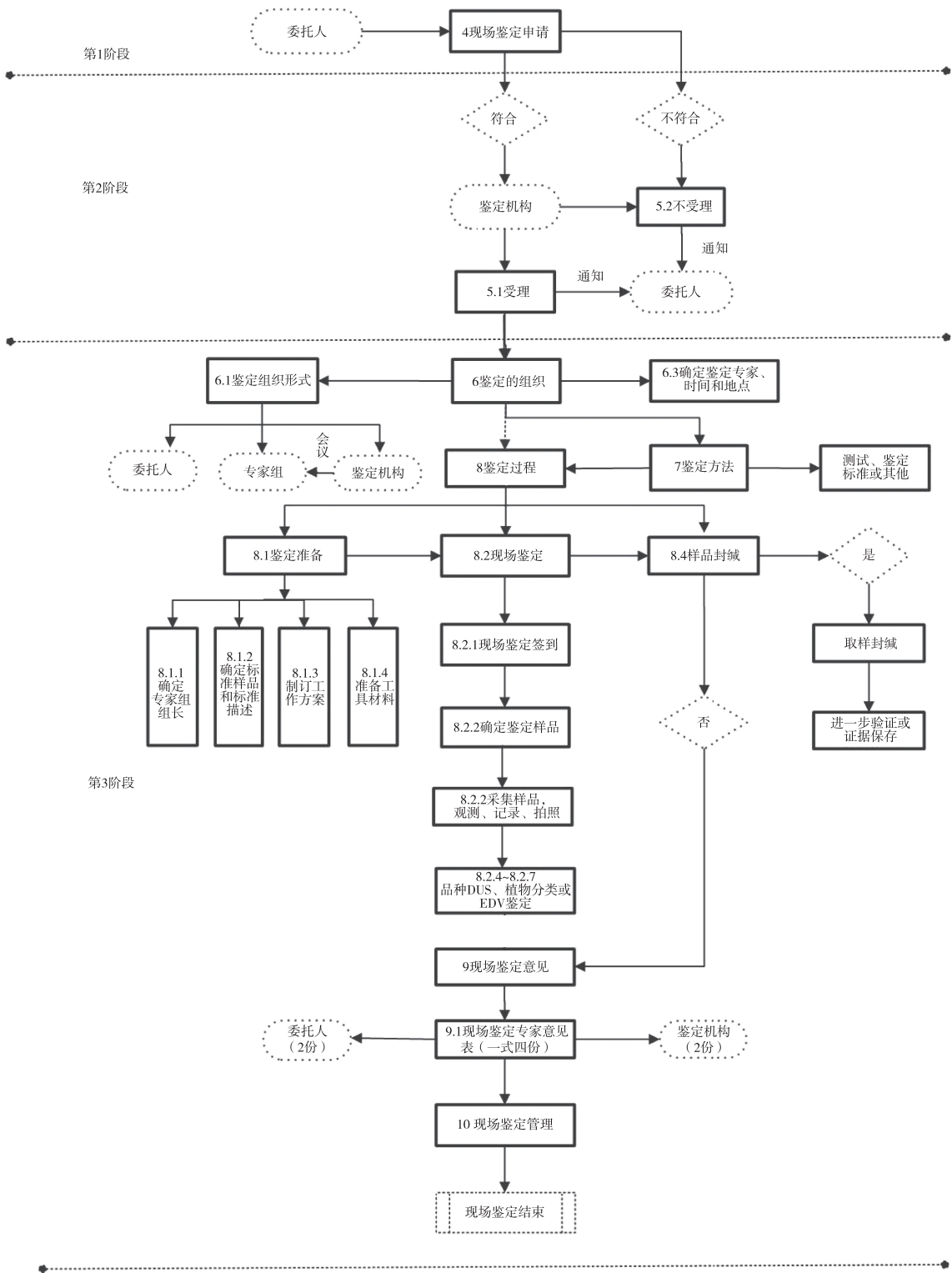


图 B.1 现场鉴定流程图

附 录 C
(资料性)

邀请函模板和现场鉴定签到表模板

C.1 邀请函模板

邀请函

被邀请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

我单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具体时间）在_____（地点），对品种名称为_____的_____（植物属或种）品种进行现场鉴定，特邀请您作为专家参加现场鉴定工作，请按时参加。被鉴定品种清单见附件（注：1 个以上品种附清单）。

联系人：XXX
联系方式：XXX

附件：被鉴定品种清单

鉴定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C.2 现场鉴定签到表模板

现场鉴定签到表宜包括参加现场鉴定的专家、委托人和工作人员等个人信息。现场鉴定签到表模板见表 C.2。

表 C.2 _____XXX_____ 现场鉴定签到表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从事专业	手机号码	e-mail	签名	备注
1									
2									
3									
...									

附 录 D
(资料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原始记录表

D.1 性状群体观测原始记录

观测样本数据按照鉴定标准或方法的要求进行,一张表可填写多个品种。性状群体观测原始数据记录表见表 D.1。

表 D.1 性状群体观测原始记录表

播种或种植时间：样品采集地点：

序号	性状名称	观测方法	A 品种名称		B 品种名称		C…N 品种名称	
			代码	描述	代码	描述	代码	描述
1								
2								
3								
…								

记录人：记录地点：记录时间： 年 月 日

D.2 性状个体观测原始记录

观测样本大小按照鉴定标准或方法的要求决定,每个品种宜单独填写一张表。性状个体观测原始记录表见表 D.2。

表 D.2 性状个体观测原始记录

品种名称：播种或种植时间：样品采集地点：

序号	性状名称	观测方法	计量单位	观测样本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
1														
2														
3														
…														

记录人：记录地点：记录时间： 年 月 日

D.3 品种描述记录

对现场观测状的数据可按照品种描述进行整理、分析,形成品种描述记录。品种描述表见表 D.3。

表 D.3 品种描述

植物属或种		品种类型	
品种名称		样品数量	
鉴定时间		鉴定地点	
鉴定方法			
育种过程与方法			

表 D.3（续）

性状		标准描述			标准样品			被鉴定品种 A…N						备注
序号	性状名称	代码	描述	数据	代码	描述	数据	代码	描述	数据	与标准 描述符合性	与标准 样品符合性		
1														
2														
3														
…														
说明：在性状符合性一栏，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未观测或未涉及的打“○”														
记录人：								专家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D.4 一致性调查表

现场鉴定品种一致性调查记录内容和格式，见表 D.4。

表 D.4 一致性调查表

品种名称								品种类型			
植物属或种								鉴定机构			
样品数量								样品来源			
鉴定时间								鉴定地点			
鉴定方法											
性状		典型样品			异型样品			调查样本， 株/个	异型株， 株/个	备注	
序号	性状名称	代码	描述	数据	代码	描述	数据				
1											
2											
3											
…											
合计											
结论											
说明	典型样品是指代表该品种特征特性的植株，异型样品是指明显区别于该品种特征特性的植株。										
记录人：							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 录 E
(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用表

E.1 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

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见包括本文件适用于涉及权益纠纷现场鉴定范围的所有情形,鉴定机构应根据委托人鉴定目的选择,做出一项或多项鉴定意见。现场鉴定专家意见表见表 E.1。

表 E.1 现场鉴定专家意见

委托人						鉴定申请日			
植物属或种						品种权申请号或授权号/ 申请编号/登记编号			
品种名称						品种类型			
鉴定样品	名称		数量			来源			
	被鉴定样品								
	标准样品								
鉴定目的和内容						鉴定方法			
鉴定时间						鉴定地点			
有差异性状	性状		被鉴定品种 A(疑似侵权品种)			标准样品/标准描述/品种 B (授权品种/已知品种)			说明
	序号	性状名称	代码	描述	数据	代码	描述	数据	
	1								
	2								
	...	...							
特异性	根据 XXX 测试/鉴定标准或方法,被鉴定样品与该品种的标准样品或标准描述在现场测试/鉴定性状上有/无明显差异,判定为不同/相同品种,或具备/不具备特异性								
一致性	根据 XXX 测试/鉴定标准或方法,被鉴定样品在现场测试中,观测数量 X 株,异型株 X 株,未超过/超过允许的数量,判定具备/不具备一致性								
稳定性	根据 XXX 测试/鉴定标准或方法,被鉴定样品在现场测试/鉴定性状上,具备/不具备稳定性								
植物分类	根据 XXX 测试/鉴定标准或方法,被鉴定样品所属的植物属或种; 中文名称: _____, 学名: _____								
实质性派生关系	根据 XXX 测试/鉴定标准,被鉴定样品在现场测试/鉴定性状上,品种 A 与品种 B 符合/不符合实质性派生关系								
鉴定结论	☐ 特异性 ☐ 一致性 ☐ 稳定性 ☐ 属于品种保护名录范围 ☐ 实质性派生品种 (“√”表示是,“×”表示否,“ ”不判定)								
建议	☐ 进一步鉴定 (“√”表示是,“×”表示否)								
说明	1. 不同意的专家意见情况;2. 性状对比表、现场鉴定照片、品种相关材料;3. 鉴定结论可单选或多选								
专家组组长签字:					鉴定机构(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此表一式四份,委托人和鉴定机构各 2 份。

E.2 现场鉴定性状对比表

见表 E. 2。

表 E. 2 现场鉴定性状对比

性状		被鉴定 A 品种名称			标准样品/标准描述/疑似被侵权 (B…N)品种名称			有差异性状	说明
序号	性状名称	代码	描述	数据	代码	描述	数据		
1									
2									
3									
...									

说明：在有差异性状一栏，性状有差异的打“√”，无差异的打“×”，未观测或未涉及的打“○”。

E.3 现场鉴定图片及简要说明

见图 E. 1，以花烛属为例。



图 E. 1 现场鉴定图片及简要说明

- E.3.1 被鉴定品种现场鉴定环境照片
- E.3.2 被鉴定品种群体分布照片
- E.3.3 被鉴定品种代表性单株或个体照片
- E.3.4 被鉴定品种性状对比照片(示例)

附 录 F
(规范性)
农业植物品种权益纠纷现场鉴定受理通知书

鉴定机构应按照现场鉴定受理通知书填写受理意见。现场鉴定受理通知书见表 F. 1。

表 F. 1 现场鉴定受理通知书

受理编号:XXXX(年份)-XX(序号)

委托人			
植物属或种		品种类型	
品种名称		鉴定内容	
计划鉴定时间		计划鉴定地点	
受理意见 我单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现场鉴定申请,经审查,该申请: ☐ 受理。符合现场鉴定条件。 ☐ 不受理。不符合现场鉴定条件,理由如下: ☐ ☐ ☐ 现场鉴定的具体事宜,请及时与我单位联系: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 话: 手 机: E-mail: 其 他: 鉴定机构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